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 2023-003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股票第三个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 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 本次解锁股票数量:29,770,630 股

● 本次解锁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 年 1 月 17 日

一、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的主要内容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云天化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履行的程序

1. 2018 年 11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18 年 11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将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办公网络进行了公示。2018 年 12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4. 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司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到《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云国资分配[2018]354 号),云南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按所报《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股权激励,原则同意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

5. 2018 年 12 月 13 日,公司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授予类别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股票数量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授予后股票剩余数量
首次授予	2018 年 12 月 14 日	2.62 元/股	106,295,800 股	930 人	4,759,800 股
预留授予	2019 年 11 月 22 日	2.62 元/股	4,759,800 股	47 人	0 股

(四)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情况

解锁批次	股票解锁日期	股票解锁数量(股)	剩余未解锁数量(股)	取消解锁股票数量(股)	取消解锁股票原因	因分红送转导致解锁股票数量变化
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	2021 年 1 月 27 日	39,770,728	64,766,672	6,518,200	激励对象不符合激励条件,所持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不涉及
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锁期	2022 年 1 月 17 日	31,211,050	31,335,124	2,220,498		
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解锁期	2023 年 1 月 17 日	29,770,630	0	1,564,494		

注: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取消解锁股票数量 6,518,200 股,包含了由公司回购注销的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各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锁期取消解锁股票数量 2,220,498 股,包含了由公司回购注销的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锁期、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锁期以及预留授予各解锁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二、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和预留授予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相同。

(一)解除限售期时间条件即将具备

根据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限售期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7 日起,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进入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 2023 年 1 月 9 日起,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进入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二)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条件达成情况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为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增长率及 EBITDA 同行业对标企业对标水平,其中"净利润"与"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计算均以激励成本摊销前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条件均已达成,具体如下:

	业绩考核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完成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1.可解锁日前一年度(2021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44.26%	完成
	2.以 2017 年净利润为基数,可解锁日前一年度(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50%	1724.69%	完成
	3.可解锁日前一年度(2021 年)EBITDA 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75 分位水平,且位于同行业对标企业前五	同行业对标企业 EBITDA 值的 75 分位水平为 30.79 亿元,云天化 EBITDA 值为 84.01 亿元,超同行业 75 分位水平值,且排名第三。	完成

(三)限售期解除条件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达成情况

1. 根据考核结果,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三个限售期解除条件达成情况如下:

序号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涉及对象及人数(人)
1	2021 年度考核结果为非常出色(A)、出色(B+)、B(胜任),按规定本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比例为 100%的激励对象	833
2	2021 年度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按规定本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比例为 80%的激励对象	3
3	2021 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按规定本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比例为 0%的激励对象	1
小计		837
4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历次因离职、辞退、内退等原因,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持有但并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	93
合计		930

2.根据考核结果,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限售期解除条件达成情况如下:

序号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涉及对象及人数(人)
1	2021 年度考核结果为非常出色(A)、出色(B+)、B(胜任),按规定本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比例为 100 的激励对象	41
2	2021 年度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按规定本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比例为 80%的激励对象	1
3	2021 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按规定本期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比例为 0%的激励对象	0
小计		42
4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历次因离职、辞退、内退等原因,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持有但并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	5
合计		47

(四)其他相关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说明

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中,因工作变动、个人原因辞职、解除劳动关系、退休、内退、死亡等原因,共 18 人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应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1 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D)的 1 人,回购首次授予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未解除限售股票的 100%;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的 4 人,回购首次授予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或预留授予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未解除限售股票的 20%;1 人因 2020 年考核结果为需改进(C),公司应予补充回购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解除限售股票 2,484 股。公司对上述 24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共计 1,139,154 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详见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临 2022-140 号)。

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中,5 人于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内个人情况发生变化,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其持有的共计 379,290 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 人于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内因降职,对其降职后差额部分的 46,050 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对上述 7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共计 425,340 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详见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临 2022-143 号)。

三、激励对象股票解锁情况

综上,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878 人,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836 人(不含考核为 D 的 1 人),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42 人。解除限售股票总股数 29,770,63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6%。具体如下:

(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情况

姓名	职务	人数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首次授予股票比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崔周全	董事、总经理	1	511,600	153,480	30%
师永林	副总经理	1	511,600	153,480	30%
钟德红	财务总监	1	511,600	153,480	30%
李建昌	纪委书记	1	511,600	153,480	30%
翟树新	副总经理	1	255,800	76,740	3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5	2,302,200	690,660	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其他激励对象小计		831	90,335,600	27,022,200	29.91%
合计		836	92,637,800	27,712,860	29.92%

(二)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情况

姓名	职务	人数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首次授予股票比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其他激励对象小计		42	4,136,000	2,057,770	49.75%
合计		42	4,136,000	2,057,770	49.75%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3 年 1 月 17 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770,630 股,其中首次授予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数量 27,712,860 股,预留授予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数量 2,057,770 股。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禁售期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中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持有买卖本公司股票应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激励对象中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中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195,970	-29,770,630	90,425,34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14,558,117	29,770,630	1,744,328,747
股份总数	1,834,754,087	0	1,834,754,087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解除限售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08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3-003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苏州农商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产品名称及期限

序号	受托方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期限(天)
1	苏州农商银行	2,500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三十三期	35

●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味知香")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分别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19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25,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28.5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3,25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66,632,642.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6,617,357.5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苏公 W[2021]B035 号)。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苏州农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00	1.44%-3.20%	3.45-7.67	35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四)公司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间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三十三期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本金金额	2,500 万元
产品起始日	2023 年 1 月 10 日
产品期限	35 天
产品到期日	2023 年 2 月 14 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44%-3.20%

(二)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系向银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在存款到期后向公司支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向公司支付利息。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行动人之间不存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46,571,027.18	1,224,509,501.20
负债总额	65,569,462.81	53,924,13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1,001,564.37	1,170,585,367.62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96,983.79	128,286,065.00

(二)本次委托投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将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分别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35.19	0
2	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50.81	0
3	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54.49	0
4	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44.57	0
5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5.26	0
6	结构性存款	9,800	9,800	29.24	0
7	结构性存款	6,800	6,800	61.66	0
8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8.03	0
9	大额存单	3,000	3,000	26.52	0
10	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55.1	0
11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3.84	0
12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64	0
13	结构性存款	6,000	0	0	6,000
14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9.51	0
15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6.84	0
16	结构性存款	6,500	6500	53.89	0
17	结构性存款	6,800	0	0	6,800
18	结构性存款	2,500	0	0	2,500
合计		107,900	92,600	542.59	15,300
最近 12 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8,000	
最近 12 个月内现金管理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3.92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09	
目前已使用的额度				15,300	
尚未使用的额度				14,700	
总额度				30,000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公告编号:2023-001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项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同济生殖医学中心 31%出资份额的议案》,收购了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生殖医学中心(武汉同济生殖医学专科医院)(以下简称"生殖医院")31%的出资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汉商集团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2021 年 8 月 18 日,公司与生殖医院其他部分出资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公司合计持有生殖医院出资人大会 80%表决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汉商集团关于对外投资项目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2022 年 7 月,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审批通过,公司收购了殷铭、刘华持有的生殖医院 25%的出资份额。收购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生殖医院 56%的出资份额,并已完成在湖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的备案工作。

2022 年 9 月 28 日,武汉同济生殖医学专科医院正式更名为武汉华科生殖专科医院(以下简称"生殖医院")。

截至本公告日止,生殖医院出资人及出资份额构成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出资份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6	56%
2	武汉同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0	20%
3	武汉世纪嘉晟生殖医学研究所(有限合伙)	84	14%
4	殷铭	120	10%
合计		600	100%

现将对外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收购同济科技集团

1.收购的背景

2022 年 10 月 18 日,生殖医院出资人武汉同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同济科技集团")的 81.34%股权(下称"标的资产")在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光谷联交所")综合交易平台挂牌,项目编号为 HB2022DF300140。依照法定程序,光谷联交所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4 日通过网站公开发布了产权转让信息,在公告期内公司作为竞买人在光谷联交所办理了意向受让登记,并缴纳了 2,000 万元保证金。

2.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34
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9.33
3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9.33

3.标的公司经营范围

标的公司经营范围:医药、医疗、生物、医疗器械、化学试剂、保健饮品技术及产品的研制、开发、技术成果转让、人才培训、技术服务;医疗器械(二、三类)销售;医疗设备租赁服务;组织集团公司成员单位产品销售。(许可经营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期限一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目前,标的公司除持有生殖医院出资份额外,未开展其他经营性活动。

4.主要财务指标及估值

科目	2021 年(万元)	2022 年 8 月(万元)
资产总额	7,241.281177	4,708.106619
负债总额	2,492.196875	115.908802
所有者权益	4,749.084302	4,592.197817

根据光谷联交所发布的产权转让信息,标的企业的全部资产经拥有评估资质的湖北华盛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出具了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鄂华盛评报字[2022]第 HS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标的企业资产合计为 11,753.98 万元,负债合计为 2,492.2 万元,净资产合计为 9,261.78 万元。标的资产评估值为 7,533.531852 万元。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述转让标的采取协议成交的方式转让。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收到光谷联交所送达的已经过公司及转让方武汉华中科技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完毕的《湖北省整体产权及控股股权转让产权交易合同》,公司以人民币 7,533. 531852 万元的价格取得标的资产。

二、经营性质变更后续工作

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生殖医院 56%出资份额,通过同济科技集团间接持有生殖医院 20%出资份额,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生殖医院 76%的出资份额,剩余 24%出资份额的出资人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公司直接及间接拥有生殖医院出资人大会 100%表决权。

公司及生殖医院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积极推进生殖医院由非营利性事业单位变更为营利性企业单位。在按照法律法规及各主管部门的要求递交各项申请资料后,预计上述变更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但最终能否获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以及何时获得批准,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本公司的影响

同济科技集团是生殖医院的举办人,对生殖医院的改制工作有重要影响。同济科技集团变更为民营控股以后,将有利于生殖医院由非营利事业单位变更为营利性企业单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上述营利性变更完成后,生殖医院可以更好地适应市场竞争需求,提高抵御风险的能力,吸引更多市场化资金参与生殖医院的发展,有利于公司深度拓展辅助生殖行业,为社会、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公司持有的生殖医院出资份额,其会计核算科目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在生殖医院完成营利性企业单位变更后,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信息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 明诚 公告编号:临 2023-006 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 较大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近期收盘价格涨幅较大,虽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但鉴于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因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信息。

● 风险提示:

1.2023 年 1 月 3 日, 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3)鄂 01 破申 1 号]、[(2023)鄂 01 破申 1 号之一],其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并指定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详见公告:临 2023-001 号),该事项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

2.依据谨慎性原则,公司认为新英资产组的商誉减值影响额可能会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净资产为负。若最终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出现《上市规则》规定的退市情形,则公司股票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3.公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本息。该事项或仍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流动性压力,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4.公司控股子公司 Super Sports Media Inc.(以下简称"新英开曼")与北京新爱体育传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爱体育")就 2021/2022 赛季西甲版权《LaLiga 赛事分许可协议》效力存疑,如经有权部门判定生效,则公司已披露的 2021 年三季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一季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 2022 年三季度报告中对应的收入、成本等科目存在调整的可能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股票交易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近期收盘价格涨幅较大,虽未达到《上市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但鉴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因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1.体育板块:

(1)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英开曼虽先后失去西甲联赛、亚足联的相关国内版权业务(公告编号:临 2022-066 号、096 号),但公司控股子公司 Football Marketing Asia Ltd.(以下简称"FMA")仍拥有 2021-2028 年亚足联所有相关赛事的全球独家商业权益(包含赞助权和版权)。

(2)原定于在中国举办的 2023 年亚洲杯将易地至卡塔尔举办将对 FMA 的未来经营造成较大影响(公告编号:临 2022-092 号)。

2.影视板块:

公司影视业务经营秩序正常,目前参与投拍、制作的相关影视剧陆续完成了相关发行以及播出工作。

经自查,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所处的行业政策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公司重大事项自查情况

2023 年 1 月 3 日, 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3)鄂 01 破申 1 号]、[(2023)鄂 01 破申 1 号之一],其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并指定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详见公告:临 2023-001 号)。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通知的公告》,通知债权人应在 2023 年 3 月 9 日(含当日)前向临时管理人申报债权,书面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详见公告:临 2023-004 号)。

除上述情况外,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到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2.公司前期已披露的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的重大事项:

(1)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 明诚 03"未按期偿还,已逾期(详见公告:临 2022-025 号)。

(2)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1 明诚 01"未按期偿还,已逾期(详见公告:临 2022-067 号)。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查询及核实,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本次股票交易大幅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2023 年 1 月 3 日,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3)鄂 01 破申 1 号]、[(2023)鄂 01 破申 1 号之一],其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并指定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详见公告:临 2023-001 号),预重整为法院正式受理重整前的程序,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 条的相关规定,若法院依法受理公司债权人天风天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如果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公司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但同时,公司亦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3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英开曼已失去西甲、亚足联国内相关项目,公司预测该事项将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产生重大影响,但由于目前评估机构、审计事务所尚未开始相关工作,因此公司暂无法明确其最终影响额,但依据谨慎性原则,公司认为新英资产组的商誉减值影响额可能会导致公司 2022 年度净资产为负。若最终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出现《上市规则》规定的退市情形,则公司股票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五)公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本息。尽管公司将通过销售回款、处置资产、请求金融机构及政府支持以及催收前期应收账款等措施积极自救,努力筹措本期债券本息,尽快向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或通过提供违约处置方案等方式与持有人协商一致后延期支付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但本次债券违约事项或仍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流动性压力,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英开曼与新爱体育就 2021/2022 赛季西甲版权《LaLiga 赛事分许可协议》效力存疑,如经有权部门判定生效,则公司已披露的 2021 年三季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一季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 2022 年三季度报告中对应的收入、成本等科目存在调整的可能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